

证券代码：833844

证券简称：智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山西智德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44	智德股份	2024年5月15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根据2023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情况，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采用既定的会计核算方法，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2,377,660 股，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 元（含税）。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七) 审议《关于提名岳新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第三届董事岳新积先生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八) 审议《关于提名张银玲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第三届董事张银玲女士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九）审议《关于提名岳新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第三届董事岳新斌先生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审议《关于提名卫鑫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第三届董事卫鑫先生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刘晋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第三届董事刘晋青先生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贷款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和其他非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金额共计不超过 20,000,000 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由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岳新积、张银玲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十三）审议《关于提名牛亚雯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牛亚雯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十四）审议《关于提名郑鑫卫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郑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351-419039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西智德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